

证券代码：002574

证券简称：明牌珠宝

公告编号：2014-027

## 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减持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4年4月24日，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公司股东永盛国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盛国际”）、日月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月控股”）、新疆携行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携行投资”）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持股份情况及承诺履行情况

##### （一）持股情况

永盛国际、日月控股、携行投资系公司控股股东浙江日月首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月集团”）的一致行动人，由公司实际控制人虞阿五、虞兔良控制，与日月集团合计持有公司160,216,409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66.76%。

##### （二）承诺履行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日月集团和其他股东永盛国际、日月控股、携行投资已分别出具承诺函，承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公司股份，也不由股份公司回购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虞阿五承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日月集团、永盛国际、日月控股的股权，也不由日月集团、永盛国际、日月控股回购该部分股权。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虞兔良承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

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日月集团、永盛国际、日月控股、携行投资的股权，也不由日月集团、永盛国际、日月控股、携行投资回购该部分股权。

截至本公告日，上述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严格履行了各自的限售股份锁定承诺，上述承诺已履行完毕。本次永盛国际、日月控股、携行投资减持公司股份未违反其股份锁定承诺。

## 二、减持计划内容

1、减持股东名称：永盛国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日月控股有限公司、新疆携行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减持原因：股东投资理财需要

3、减持期间：2014年4月30日至2014年10月29日（6个月内）

4、计划减持股份：合计不超过4,200万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7.50%（若计划减持期间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则做相应处理）

5、减持方式：大宗交易

## 三、其他说明

1、永盛国际、日月控股、携行投资在按照该计划减持公司股份期间，将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2年修订）》、《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

2、本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的情况。

3、按照该计划减持公司股份后，日月集团、永盛国际、日月控股、携行投资合计持有的公司股份不低于118,216,409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比例不低于49.26%，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仍然为虞阿五、虞兔良。

#### 四、备查文件

股东永盛国际、日月控股、携行投资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

特此公告。

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4月24日